

证券代码：832526

证券简称：鸿普森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深圳市鸿普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9 月 13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张发胜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9,889,444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5.07%。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兴业银行深圳分行龙华支行申请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方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鸿普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公告》（公告编号：2017-02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388,50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股东张发胜、袁菲为关联方，回避本议案事项的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深圳市鸿普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深圳市鸿普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9月13日